

甘肃省乡村振兴局文件

甘乡振局发〔2021〕74号

甘肃省乡村振兴局关于整改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突出问题的通知

各市（州）乡村振兴局，省直相关部门：

自《甘肃省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工作方案》实施以来，各市（州）、各县（市、区）及相关行业部门按照中央精神和省委省政府安排部署，加强组织领导，靠实工作责任，创新工作机制，持续推进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并取得阶段性成效。但通过督查调研、明察暗访发现，各地在风险排查、对象确定、精准帮扶、风险消除、数据采录等方面，不同程度存在政策理解不全不透、标准把握不严不细、系统操作不够规范等问题，对工作质量造成一定影响。为此，根据 8

月31日全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调度（视频）会议精神，结合全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大排查”工作，现就整改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突出问题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风险排查方面

主要问题：致贫返贫风险排查不够彻底，仍然存在死角盲区。许多地方沿用识别贫困人口的老思维、老办法确定监测对象，仅看到农户现实情况，对潜在风险隐患研判不够，对有可能陷入困境的农户缺少预判，预防性措施较少。

整改措施：一是强化“防”的意识。建档立卡工作是将已经陷入贫困的农户进行识别和帮扶；防贫监测是把即将或有可能陷入贫困的农户排查出来，提前介入、及早帮扶，工作要求更高。二是以早发现、早介入、早帮扶、早脱困为目标，对重点人群实行“六必访”“六必查”。“六必访”：大病重病患者家庭必访、负担较重的慢性病患者家庭必访、重度残疾人家庭必访、留守老人妇女儿童必访、单亲家庭和失能老年人必访、遭遇重大变故和自然灾害的家庭必访。“六必查”：农村低保和特困供养对象必查、有病人住院的家庭必查、供养高中和大专学生的家庭必查、残疾人家庭必查、突发意外家庭必查、有投诉举报情况的必查。三是坚持农户主动申请、干部走访排查、部门筛查预警、社会监督发现、系统数据分析“五个轮子一起转”，多措并举排查风险，切实做到发现一户纳入一户、

随时发现随时纳入，不留死角、不漏一户。

整改时限：9月20日前并长期坚持。

二、监测对象确定方面

主要问题：没有把风险隐患放在首位，单纯衡量收入；一些地方只看收入水平，没有深入分析收入来源的稳定性可持续性；一些地方只关注现实困难，对风险隐患分析不够，风险类型划分不准。

整改措施：一是加强综合分析。对家庭情况进行多维度研判，分析收入来源的稳定持续性、收入水平变化情况、较大刚性支出情况，以及义务教育、基本医疗、住房安全、饮水安全等方面是否存在风险隐患。二是坚持预防为主，提高早发现能力。不能只看眼前情况，要防患于未然，对农户生产生活发展趋势分析研判，把存在潜在致贫返贫风险的农户排查出来，提前介入，不能等到返贫致贫了再去补救。三是不能把确定监测对象等同于识别低保对象。两者虽然有联系、有交叉，但在衡量标准、帮扶措施、动态管理等方面有较大区别，不能相互代替。四是防止“富人戴穷帽”。严格执行《甘肃省防止返贫监测对象家庭经济状况评估核查办法（试行）》相关规定，原则上不符合家庭财产认定标准的不能确定为监测帮扶对象。

整改时限：9月20日前并长期坚持。

三、监测对象分类方面

主要问题：在“三类户”（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

突发严重困难户)的分类上,普遍存在把握不准确、界定不清楚的问题。

整改措施:原则上以监测对象确定时间和风险类别进行分类。从时间上看,2019-2020年,主要是脱贫不稳定人口和边缘易致贫人口;2021年以后,前面两类人口会逐步减少,以突发严重困难户为主。从风险类别看,脱贫不稳定人口和边缘易致贫人口原则上以收入大幅缩减、“三保障”和饮水安全出现反弹为主;突发严重困难户原则上以刚性支出陡增为主。

整改时限:9月20日前并长期坚持。

四、精准帮扶方面

主要问题:一些帮扶措施缺乏针对性,“头痛医脚”;有些具备劳动能力的监测对象,简单采取保障类措施,在产业就业方面办法不多、帮扶力度不够,存在“一兜了之”的倾向。

整改措施:坚持精准施策,解决“一户一策”存在的基本情况不准确、风险分析不到位、农户需求不掌握、帮扶措施不完善、动态调整不及时、帮扶责任不明确、审核把关不严谨、内容填写不完整等问题。各地要组织村组干部、驻村干部进村入户,对监测对象家庭基本情况、主要收入来源和收入水平、家庭刚性支出情况、“三保障”及饮水安全现状等进行再排摸、再核实,对已采取的帮扶措施及其效果开展评估,及时调整完善帮扶计划,真正使“一户一策”成为监测对象的户情档案资料、落实政策的台账和评估风险消除的依据。

整改时限：9月20日前并长期坚持。

五、风险消除方面

主要问题：片面追求风险消除率。有些政策刚落实，效果尚未显现就标注风险消除；有些不经实地核查评估、农户认可，就标注风险消除；许多大病重病患者等特殊困难家庭，未按政策规定开展长期监测帮扶，一落实政策就标注风险消除。各地不同程度存在风险消除率虚高的情况。

整改措施：各地要对已标注为风险消除的监测对象全面“回头看”，再排查再评估，确保风险消除真实准确，群众认可。按照《工作方案》要求，坚持“七个不消”：一是“三保障”和饮水安全未稳定实现的不消；二是没有稳定收入来源或大额刚性支出问题未稳定解决的不消；三是没有制定并实施“一户一策”帮扶计划的不消；四是刚落实帮扶措施还没有见到效果或者帮扶效果不明显的不消；五是虽已落实帮扶政策但整户不具备或丧失劳动能力的的不消；六是有大病重病患者等特殊困难人口的不消；七是没有完整履行“一看二算三核四评议五公示”程序的不消。

整改时限：9月20日前并长期坚持。

六、数据质量方面

主要问题：数据信息采集工作不细致不严谨，多次反馈基层整改仍不彻底。比如，收入和帮扶措施信息不完整，监测对象新增指标数据缺失较多；一些标注风险已消除的监测对象，

没有采录帮扶措施，存在逻辑错误；有的监测对象从系统上看，“三保障”和饮水安全没有实现。

整改措施：进一步加强对基层数据采录人员的政策指导和业务培训，集中解决漏报、错报甚至不报等问题。按照省乡村振兴局反馈的到户到人问题清单，逐户逐人逐项补录、更新和完善数据信息，做到真实准确完整、线上线下一致、农户认可。9月下旬，国家乡村振兴局和省乡村振兴局将通报数据质量问题，并将问题突出的地方列为明察暗访的重点对象。

整改时限：9月10日前并长期坚持（此项工作已于9月3日调度并安排）。

请各市（州）于9月25日前，将整改落实情况报省乡村振兴局。

联系人：建档立卡处 刘寒 邮箱：1156390375@qq.com
电话（兼传真）：0931-8894008



甘肃省乡村振兴局综合处

2021年9月10日印
